



趣談中元節

文／陳義凱 圖／編輯部

兒時，過年、端午節、中元節（俗稱七月半鬼節），祖父一定帶我到寺廟參拜，祈禱求平安，並取回香灰泡開水給我喝，說可保平安外，身材長得高、體格健又壯。若是不幸吃了鬧肚子，上吐下瀉，便說我亂吃，隨便吃到不潔之物，還被打罵，只能自認倒楣三聲無奈。但其實我常將香水含在口中，趁祖父不注意時吐掉。

據長輩說，農曆7月1日是開鬼門關，閻羅王將陰間地府大門開啓，被關在大牢

內的「好兄弟」全部放出籠，到民間尋找美食果腹。因此，不管從事任何大小生意之商家，一定要備妥山珍海味等待他們的大駕光臨，不然讓他們空手而歸大失所望，那民衆將可能大禍臨頭而不知！家家戶戶無不使出渾身解數，要討好這些好兄弟，希望他們高抬貴手，保佑平安無事，生意興隆。

也因此，家母都要準備三牲祭品、糕餅、糖果、紙錢和包粽子。我們家風俗與

眾不同，除了端午節包粽子外，七月半也要包粽子，而且三種粽缺一不可：糯米粽、裸粽（俗稱板粽）和鹼粽。母親每逢七月半，為了祭品大傷腦筋，每年農曆七月比過年還忙，忙到天昏地暗。父親自行開業經營木材行，平時每月初二、十六準備供品祭拜，因此農曆七月更要祭拜五次。此外每副祭品內容不能相同，例如雞絕對是必備，其他如豬肝、豬肚、豬舌、豬耳、魷魚、雞捲、魚、蛋、豆腐乾……等，相互替換。由於當時沒有冰箱，只能用粗鹽醃製，再撒上米酒，免得肉品腐敗。結果是照三餐吃到作嘔，就算美味不再，也捨不得丟棄。

最誇張的是，長輩平時省吃儉用，但買供品絕不手軟，也不覺浪費。在廟內供桌上參拜者都會品頭論足，比誰家的雞最大、最肥，哪家的供品最豐盛，供品上還需插滿五顏六色的旗幟，寫上自己的姓名、地址，桌底下還需擺上臉盆、水、毛巾、梳子、吹風機、鏡子、刮鬍刀……等，只要愈「澎湃」，神明一定有保佑，鐵定發大財。

說來奇怪，家父每月初二、十六從不缺席，按時按規矩祭拜，燒紙錢如燒一座小山，但到頭來，木材行毫無預警下倒閉，結束營業，全家五口被迫搬到臺北，住在只有十二坪大的小房子，冬不暖、夏不涼，還有蚊蟲、蟑螂、老鼠流竄。台式違章建

築的土房子，只要下一場短暫的西北雨，必須立刻拿大鍋小盆與水桶，衝上小閣樓接水；遇上颱風天更淒慘，屋頂猛灌水，室內狂進水，待風平浪靜雨停後，才能安然入睡。直到我們手足長大，同心協力共同奮鬥，突破困境，各自獨立成家立業後，才逐漸好轉。坦白說，母親歲數逐年增長，體力也漸漸衰退，不忍讓她老人家操勞過度，索性由長女帶領下進入教會，信主後，這些繁瑣的祭拜儀式才煙消雲散。

綜觀現代7月過節，做生意之商家或大企業廠商，普渡桌上供品已大不相同，大魚大肉已不復見，燒紙錢也使用環保美金、臺幣，供品也用三種不同水果，或使用自己廠商生展之產品替代。其實企業只要運用科學方法，管理得當，生意一定旺盛。想必時代巨變下，陰間地府也會因應改變。因此，平時待人處事寬厚，循規蹈矩按部就班，不做虧心事，半夜敲門心不驚。◎

